

绵阳市民政局
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绵阳市财政局
绵阳市统计局
国家统计局绵阳调查队

文件



绵民发〔2018〕11号

关于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

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，科技城管委会，各园区管委会，科学城办事处：

经市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从2018年1月1日起，将全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为520元/月，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为320元/月。



绵阳市民政局



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绵阳市财政局



绵阳市统计局



国家统计局绵阳市调查队

2018年9月14日

绵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18年9月14日印